



## 一念之差

二千五百多年前，當大多數人宣揚宇宙唯神所創造時，釋迦牟尼佛卻闡釋一切都是由心念所生的，與其盲目地依靠神力去消除災難，謀求幸福，不如努力改善自己的思想，使它走入正確的方向。他開示因果論說，並指出一切苦樂，都是自己創造，自己承擔的。《法句經·雙要品》說（白話語譯）：

「心為萬法之本，主使造作；

心若念惡，必現於言行；

罪惡與苦惱將自行追來，

猶如大車行過處，必留車轍。

心為萬法之本，主使造作；

心若念善，必現於言行；

福報與快樂將自行追來，

猶如陽光投影處，伴隨身形。」（註二）

佛門有句諺語提醒學人：「悟明自心，方可起修」。凡修學佛法的人，必須要先認識自己的心，才能掌握到下手處。否則一味「求神庇祐」而不知其義理，不但徒勞無功，反而會誤入歧途。

甚麼是自心呢？它就是你當下剎那不停，永無竭止的心識活動。從無始以來，這心識就與你形影不離地存在於宇宙之間。你曾被它迷惑而作惡，遂招惹惡果，帶給你不少痛苦；但它也曾教你作善，產生善報，令你享受很多樂果。你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一切遭遇——逆境，順境——都是它帶動的。



一切善惡的行為，皆由心念開始。所以修行人要時刻留意自己的起心動念；若有差錯，走入貪、瞋、癡、殺、盜、淫、妄等乖念，必須立刻加以警惕和糾正，因為天堂與地獄之分，亦是自己一念善與惡的差別而已。

## （一）曹彬與曹翰

宋朝有兩位武將，幫助宋太祖平定天下，一個叫曹彬，另一個叫曹翰。兩人雖是親兄弟，但性格有天壤之別，是善惡的極端。

曹彬仁慈愛民，清廉節儉。根據野史的記載：北宋時期，將帥多數貪污斂財，曹彬不受此風影響，拒受不義之財。他領兵降服蜀國之後，許多將帥都滿載而歸。當時曹彬的行李很重，有人懷疑裏面肯定都是在蜀國收獲的奇珍異寶。宋太祖半信半疑，密令暗中觀察。後來發現曹彬行李裏面，全部都是書籍與行軍時的地圖，並無任何錢財珍寶，可見曹彬潔身自廉。

據說曹彬微時，曾遇見相士陳希夷。陳精於相術，對曹彬說：「你的邊城骨隆起，印堂寬闊，目長光顯，必主早年富貴。但是你的下腮尖削，口角下垂，晚福微薄。凡有權勢，不宜用盡，要網開一面，或可培植一些晚福。」

曹彬聽了陳希夷的話後，頗以為然，並且銘記於心。

乾德元年，曹彬帶兵攻蜀，佔領遂寧。他的部將主張屠城，以震聲威；但曹彬嚴令禁止屠殺，並下令保護擄獲的婦女，絕不准許有姦淫非禮行為，違令者斬。

後來，曹彬奉命征伐江南，因為不忍生靈塗炭，假病不肯就職，同僚的武將紛紛問候。曹彬就對將士說：「我的疾病，並不是食藥可以治癒的，只要你們各人誠心發誓，攻下江南之日，決不妄殺一人，我的病就會好轉過來了。」

將士們聽了曹彬的話，便焚香對天發誓，決不妄殺一人。結果保存了江南千千萬萬人的生命。本來相士陳希夷批定曹彬壽短，而晚年無福的，但結果，曹彬享有高壽，還被封為濟陽郡王，共有九個兒子，世世代代為宋朝大臣，家運非常顯達。



相反，曹翰性情兇惡，殘暴肆殺，行軍時草菅人命，還縱容將士擄掠民間財寶，以振軍威。開寶七年，江南後主李煜投降，各地州郡都已攻下，獨有江州還在堅守抵抗。曹翰大怒，親自帶兵圍攻江州，肆意殺戮淫掠，良民被殺者不計其數。

後來，曹翰死後，子孫大多淪為乞丐。其實，這祇不過是現世報。根據《歷史感應統記》記載，曹翰死後，世世投生為豬。在明朝萬歷壬子年間，即是過了幾百年，蘇州人劉錫元，在貴州擔任房考官。有一日在返鄉途中，路經湖南，夢見一個臉長長的人對他說：

「我是宋朝將軍曹翰，在唐朝時，是一個商人；偶然經過佛寺，看到法師講經，發心設齋供養僧眾，並且聽經半日。由於這點善因，投生做過幾世小官。到了宋朝，當了偏將軍，就是曹翰。因為攻伐江州不下，怒而屠殺全城，種下重大殺業，世世墮落為豬，已經三百幾年了。其中有一世，我投生你家為豬，承蒙你慈悲救活了我，將我送到佛寺放生，因與你有宿緣，所以可以托夢給你。現在你停船的地方，明日第一隻受宰殺的豬就是我了，有緣與恩公相遇，求你發發慈悲，救救我的命！」

劉錫元從夢中驚醒過來，見到停船的地方，岸上果然是殺豬的屠場。不久，拉出一隻豬，呼聲淒慘。劉錫元向屠戶買了這隻豬，帶返蘇州，送到佛寺放生園了。

各位，心為法本。心念驅使一切：心中所想的是惡，則言語行為就會表現出惡；心中所想的是善，則言語行為亦將是善。但心念猶如白雲蒼狗，瞬息萬變，極易縱情於貪瞋痴，因此大家必須時刻「制心護念」，切勿隨順放逸，否則會「行差踏錯」，墮入痛苦的深淵，難以自拔。

以上故事都同時記錄在《歷史感應統記》、《靈隱晦大師果報見聞錄》、《德育古鑑》和《相法秘傳》內。



故事是這樣的：有一天，年輕的張商英正上京赴考，途經一村莊。莊主向員外造了一個夢，看見天上的太陽，有一道特別強烈的光，照射在自己的家門上，驚醒後覺得此乃瑞夢，可能今日有貴人到訪。

時至黃昏，張商英敲門借宿；向員外見他一表人才，立刻以上賓之禮接待，後來還提議將自己的女兒許配給他。張商英見向員外的女兒知書識禮，亦為之一見鍾情，遂先行訂婚。

張商英果然名題金榜，高中狀元。京中的達官貴人，都想將自己的女兒許配予

## （二）張商英與陳世美

北宋有兩位狀元：一個是張商英，另一個是陳世美。兩人都是出類拔萃，才華出眾的人物。但是因為一念之差，陳世美貪圖虛榮，拋妻棄子，背信違義，結果被判死刑，成為包拯劍下之亡魂。張商英堅貞守信，情義專一，後來政績卓越，官位亨通，並且安享晚年。





新科狀元；但張商英是個堅守信約的人，雖然他的未婚妻只不過是村中淑女，但有婚約在先，所以對王親國戚、達官貴人的提親，盡皆婉拒。

張商英完婚後，攜同眷屬居於京師的狀元府第。神宗元豐三年，他被神宗皇帝重用，官拜為宰相，但生活依然恬淡淳樸，平日喜愛研讀佛經，尤對《維摩經》有獨到見解，後世稱他為「無盡居士」。

相反，陳世美未入仕途之前，已有一妻一子；但他高中狀元後，得公主垂青。他貪圖皇室的榮華富貴，訛稱自己尚未娶妻，結果被選為駙馬。他不但背信棄義，而且心腸狠毒，為了要滅口，竟派人暗殺糟糠之妻和親生兒子，以圖永絕後患。後來，此事被御史中丞包拯察知，上訴於神宗，提案審查，判陳世美欺君棄子，背信負義，受刀劍之死刑。

各位，張商英和陳世美都是宋朝的狀元，才學不相伯仲；但因一念善惡之差，兩人的命運便有天淵之別了，所以大家應時常警惕自己的心念，千萬不要做惡事，以免一失足成千古恨啊！

註一：《法句經雙要品》：「心為法本，心尊心使；中心念惡，即言即行；罪苦自追，車轍于轍。心為法本，心尊心使；中心念善，即言即行；福樂自追，如影隨形。」